

证券代码：831549

证券简称：高新凯特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证券

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分别于2016年2月15日签订的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及于2016年2月29日签订的《关于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补充协议》均已履行完毕。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6年12月24日，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以214,214,840股同意、0股反对、0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1、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、注册号：110000013615629

3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（委派杨剑涛为代表），顾仁荣（委派顾仁荣为代表）

4、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5、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

6、合伙期限：2011年2月22日至2061年2月21日

7、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8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公司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27日